

证券代码：839751

证券简称：南思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穆建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经营工作总结和 2025 年经营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会计数据、财务指标以及财务报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财务预算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编制 2025 年财务预算数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报告>及<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>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及《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9,321,401.2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0,133,649.83 元。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68,125,000 股为基数，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现金分红 2.00 元，共计派发现金 13,625,0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融资规模和贷款置换安排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以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预期 2025 年以自有土地和地上建筑抵押担保，以及向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，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。授权董事长在经批准的融资额度及有效期内，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办理上述融资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全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：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国电南思系统控

制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及服务不超过 50 万元，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不超过 1,500 万元，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，期限为一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因穆建民、吴生欲、来印京、曾剑锋、孙晓波全部是关联董事，均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